

证券代码：836547

证券简称：无锡晶海

公告编号：2025-042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2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李松年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主席沈洪、监事王丰、职工代表监事曹一岗、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向红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04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